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  
傳 真：04-23325189  
聯絡人：李修誼  
電 話：04-37061355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00330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100330AA0C\_ATTCH1.odt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「心快活」-心理健康學習平台辦理110年度「新詩創作競賽」，請轉知貴局（府）所轄學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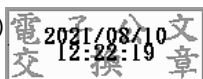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0年7月29日衛部心字第1101761768號函暨教育部110年8月6日臺教學(三)字第11001019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民眾重視自我心理狀況與促進全民心理健康，衛生福利部委請國立成功大學辦理「新詩創作競賽」活動，期以富有詩意的文字，吸引大眾閱讀，並正確使用心理健康資訊與專業協助。
- 三、活動網址：<https://wellbeing.mohw.gov.tw>，請鼓勵符合參賽資格對象參賽並提升對於「心快活」-心理健康學習平台之理解與運用。
- 四、檢附競賽活動辦法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(含附件)



##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